

证券代码：831395

证券简称：智通建设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上海智通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进行现场投票，现场设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 524 号 3 楼会议室。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1395 | 智通建设 | 2024年5月21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由公司聘请的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 524 号 3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1、2024-002）。

（二）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胡继军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

作。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张涵汇报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四）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的议案》

我司根据 2023 年业务发展需要，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报告》

我司根据 2024 年业务发展需要，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情况，考虑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3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经营。

（七）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在确保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满足日常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具体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八）审议《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具体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上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继军、张凌云、胡继敏。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3日下午15: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524号3楼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姜鑫 联系电话：021-64390000

（二）会议费用：会议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智通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智通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